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7 日（星期日）上午在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20 号大街 199 号公司办公楼二楼行政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卫忠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将持有的杭州立昂东芯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昂东芯”）9%的股权以 1 元的价格转让予汪耀祖等核心技术团队共同出资拥有的有限合伙企业——杭州耀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事项构成关联交易。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公平的原则，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立昂微关于出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8 日